

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环境信息公开

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09 月 24 日，于 2012 年 4 月被恒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02219）收购，成为其旗下的控股子公司。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成都市高新西区天虹路 6 号，占地面积约 60 亩，法定代表人为左榆林，注册资本陆仟万元人民币，社会统一信用代码：91510000MA61Y0AT5F，经营范围为：生产中西成药，生化制品及中药饮片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公司生产的药品剂型有：大容量注射剂、片剂、硬胶囊剂、糖浆剂、合剂。目前公司拥有注册批文 53 个，涉及抗生素、止血镇痛类、消化系统类、心脑血管类、呼吸系统类、泌尿系统类等多个领域，拥有国家发明专利 5 项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 8 个。

针对生产生活中产生的废水、废气、噪音和危险废物等，我公司执行的排放标准及建立的环保处置设施工作如下：

一、我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站，分别处理清洗废水、设备清洗水和水域灭菌废水及锅炉外排废水，食堂废水先隔油沉淀再汇同生活污水进入废水站进行处理。废水排放执行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

（GB9878-1996）三级标准限值要求；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、氯化物日均排放浓度均满足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

（GB/T31962-2015）表 1 中 B 等级标准。

二、锅炉房燃气锅炉在 2020 年 6 月完成了低氮改造，烟气通过 2 根高烟筒排放，安装了油烟净化器处理食堂废气，动物房恶臭通过净化灭菌处理后高排。锅炉废气中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排放

浓度均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3271-2014）表 3 中对应标准要求；食堂油烟废气中油烟排放浓度平均值符合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18483-2001）表 2 中标准；外排无组织废气中氨、硫化氢的排放浓度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表 1 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。

三、针对冷却塔、水泵、风机、空压机等噪声源，通过采取设备优选、合理布局、隔声、减震、消声、定期保养维护等措施进行控制。公司周边共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，厂界环境噪声昼间（夜间不生产）监测值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 1 中 3 类标准。

四、我公司建有固（危）废暂存间，与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签订了处置协议。不合格品、废液、废活性炭、废矿物油及沾油物、废旧灯管及铅酸电池等危险废弃物均送有危废资质单位进行处置。

五、生活垃圾已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；饮食残渣及泔水油交给了成都市有资质单位处理；实验动物尸体送有相应危废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。

公司依法取得项目验收环境保护批复，按照要求进行日常环境管理，并编制有环境应急预案。

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(2018 年版)

编制单位：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

